

單號：

傳播學院「心理實驗室」場地使用申請單

申請人： _____ (簽名) 申請日期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使用時間	年 月 日 (週) 至 月 日 (週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-12 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4-17 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專簽：_____			
研究主題				
參與人數估計	人	教師簽名		
需使用設備說明	硬體： 軟體： 自備設備：			
報備事項				
使用規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場地借用依「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大勇樓心理實驗室管理辦法」之規定，並應遵守「國立政治大學網路使用規範要點」與「國立政治大學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」，借用單位已詳閱了解。			
聯絡人	姓名學號	系級	連絡電話	Email

※ 本申請單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限特定目的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，絕不作其他用途，並遵循本校個資保護相關規定辦理。

※ 申請時需同時檢附一頁研究計畫說明，以助審查。

處理情形： 同意使用 時間衝突，請另行安排後再提申請

整合實驗中心經手人：

整合實驗中心主任：